



# 安全理事会决议及决定

1986年

安 全 理 事 会

正式记录：第四十一年

联 合 国

## **كيفية الحصول على منشورات الأمم المتحدة**

يمكن الحصول على منشورات الأمم المتحدة في أي دولة في العالم، ويعود ملكيتها إلى الأمم المتحدة، وهي محفوظة في المكتبة التي تدار بها أو أكاديمية التي تضم المكتبة، وذلك في معرض أو في مكتبة.

### **如何购取联合国出版物**

联合国出版物在全世界各地的书店和经销商均有发售。请向书店询问或写信，到纽约或日内瓦的联合国销售处。

### **HOW TO OBTAIN UNITED NATIONS PUBLICATIONS**

United Nations publications may be obtained from bookstores and distributors throughout the world. Consult your bookstore or write to: United Nations, Sales Section, New York or Geneva.

### **COMMENT SE PROCURER LES PUBLICATIONS DES NATIONS UNIES**

Les publications des Nations Unies sont en vente dans les librairies et les agences dépositaires du monde entier. Informez-vous auprès de votre librairie ou adressez-vous à : Nations Unies, Section des ventes, New York ou Genève.

### **КАК ПОЛУЧИТЬ ИЗДАНИЯ ОРГАНІЗАЦІЇ ОБ'ЄДНІНЕННЯХ НАЦІЙ**

Издания Организации Объединенных Наций можно купить в книжных магазинах и агентствах во всех районах мира. Пишите справки об изданиях в нашем книжном магазине или пишите по адресу: Организация Объединенных Наций, Секция по продаже изданий, Нью-Йорк или Женеву.

### **COMO CONSEGUIR PUBLICACIONES DE LAS NACIONES UNIDAS**

Las publicaciones de las Naciones Unidas están en venta en librerías y casas distribuidoras en todas partes del mundo. Consulte a su librero o diríjase a: Naciones Unidas, Sección de Ventas, Nueva York o Ginebra.



# 安全理事会决议及决定

1986 年

安 全 理 事 会

正式记录：第四十一年

联 合 国

1987 年，纽约

## 说 明

《安全理事会决议及决定》按年刊印。本卷刊载 1986 年安全理事会所通过的关于实质问题的决议及决定，以及一些关于比较重要的程序事项的决定。决议及决定所用的标题，就是安理会所审议的问题；这些问题，分为两部分。每一部分内的问题，都依照安理会在这一年內第一次提出审议时的日期依次序排列，每一问题的决议及决定，也依照日期先后排列。

安理会有关议程的决定，载在“1986 年第一次列入安全理事会议程的项目”这一标题之下。

决议按通过先后次序编号。每一决议后附载表决的结果。决定的采取通常不经表决，但如经提付表决，也在决定之后附载表决结果。

\*  
\* \* \*

联合国文件都用英文大写字母附加数字编号。凡是提到这种编号，就是指联合国的某一个文件。

安全理事会文件一览表(编号 S/……)自 1946 年起至 1949 年止的部分，见《联合国文件一览表，第二编，第一号》(联合国出版物，出售品编号：53.I.3)，1950 年及以后各年则见《安全理事会正式记录补编》。

S / INF / 42

# 目 录

	页次
安全理事会 1986 年成员国 .....	v
1986 年安全理事会通过的决议及决定 .....	1
<b>第一部分。安全理事会按照其维持国际和平与安全 的职责所审议的问题</b>	
有关中东的项目	
中东局势 .....	1
被占领阿拉伯领土的局势 .....	6
安全理事会主席在安全理事会第一次会议四十周年和 1986 年 1 月 1 日 宣布国际和平年之际发表的声明 .....	8
1986 年 2 月 4 日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 的信 .....	8
南部非洲局势 .....	9
伊朗和伊拉克间局势 .....	11
1986 年 3 月 25 日马耳他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1986 年 3 月 25 日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 事会主席的信	
1986 年 3 月 26 日伊拉克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	14
1986 年 4 月 12 日马耳他常驻联合国代表团临时代办给安全理事会主席 的信 .....	15
1986 年 4 月 15 日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常驻联合国代表团临时代办给安 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1986 年 4 月 15 日布尔基纳法索常驻联合国代表团临时代办给安全理事 会主席的信	
1986 年 4 月 15 日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常驻联合国代表团临时代办给安 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1986 年 4 月 15 日阿曼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	16

	页次
塞浦路斯局势.....	17
南非问题.....	18
安哥拉对南非的控诉.....	20
1986年6月27日尼加拉瓜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	20
1986年7月22日尼加拉瓜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	21
1986年10月17日尼加拉瓜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21
1986年11月13日乍得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22
1986年12月9日尼加拉瓜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	22
<b>第二部分。安全理事会审议的其他事项</b>	
关于秘书长人选的推荐.....	23
1986年第一次列入安全理事会议程的项目 .....	24
1986年安全理事会通过的决议一览表 .....	26

## 安全理事会 1986 年成员国

安全理事会 1986 年成员国如下：

澳大利亚

保加利亚

中国

刚果

丹麦

法国

加纳

马达加斯加

泰国

特立尼达和多巴哥

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

阿拉伯联合酋长国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美利坚合众国

委内瑞拉



# 1986年安全理事会通过的决议及决定

## 第一部分. 安全理事会按照其维持国际和平与 安全的职责所审议的问题

### 有关中东的项目<sup>①</sup>

#### 中东局势

#### 决 定

1986年1月13日，安理会第2640次会议决定，邀请以色列、黎巴嫩、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和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的代表参加讨论题为“中东局势：1986年1月6日黎巴嫩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17717)”<sup>②</sup>的项目，但无表决权。

1986年1月13日，安理会第2641次会议决定，邀请卡塔尔和沙特阿拉伯的代表参加讨论这个问题，但无表决权。

1986年1月17日，安理会第2642次会议决定，邀请摩洛哥的代表参加讨论这个问题，但无表决权。

秘书长在1986年4月17日的信<sup>③</sup>中通知安理会主席，他打算经过通常的协商之后，任命芬兰的古斯塔夫·黑格伦德少将（当时为联合国脱离接触观察员部队指挥官）接替爱尔兰的威廉·卡拉汉中将担任联

合国驻黎巴嫩临时部队指挥官。安理会主席在1986年4月24日的信<sup>④</sup>中通知秘书长如下：

“我谨通知你，我已将你1986年4月17日关于计划任命芬兰的古斯塔夫·黑格伦德少将为联合国驻黎巴嫩临时部队新任指挥官的信<sup>⑤</sup>提请安全理事会成员注意。他们在4月24日举行的非正式磋商中讨论了此事，并同意你信里的建议。”

1986年4月18日，安理会第2681次会议决定，邀请黎巴嫩代表参加讨论题为“中东局势：秘书长关于联合国驻黎巴嫩临时部队的报告(S/17965)”<sup>⑥</sup>的项目，但无表决权。

#### 1986年4月18日 第583(1986)号决议

安全理事会，

回顾其第425(1978)、426(1978)、501(1982)、508(1982)、509(1982)和520(1982)号决议以及所有关于黎巴嫩局势的决议，

<sup>①</sup>S/18033。

<sup>②</sup>见《安全理事会正式记录，第四十一年，1986年1月、2月和3月份补编》。

<sup>③</sup>S/18032。

<sup>④</sup>见《安全理事会正式记录，第四十一年，1986年4月、5月和6月份补编》。

**研究了**秘书长 1986 年 4 月 9 日关于联合国驻黎巴嫩临时部队的报告，<sup>⑥</sup>并注意到其中表达的看法，

**注意到**黎巴嫩常驻代表 1986 年 4 月 1 日给秘书长的信，<sup>⑦</sup>

**应黎巴嫩政府的请求，**

**1. 决定**将联合国驻黎巴嫩临时部队目前的任务期限再临时延长三个月，即至 1986 年 7 月 19 日为止；

**2. 重申**坚决支持黎巴嫩在其国际公认疆界内的领土完整、主权和独立；

**3. 再次强调**秘书长 1978 年 3 月 19 日报告<sup>⑧</sup>中所述并经第 426 (1978) 号决议核可的联黎部队的职权范围和总指导方针，并要求所有有关各方同该部队通力合作，使其能充分执行任务；

**4. 重申**联黎部队应充分执行第 425 (1978)、426 (1978) 号决议以及所有其他有关决议中给它规定的任务；

**5. 请**秘书长继续同黎巴嫩政府及其他直接有关各方就本决议的执行问题进行协商，并在 1986 年 6 月 19 日前向安理会提出报告。

第 2681 次会议一致通过。

## 决 定

1986 年 5 月 29 日，安理会第 2687 次会议就题为“中东局势：秘书长关于联合国脱离接触观察员部队的报告 (S/18061)”<sup>⑨</sup> 的项目进行了讨论。

## 1986 年 5 月 29 日第 584(1986) 号决议

**安全理事会，**

**审议了**秘书长关于联合国脱离接触观察员部队的报告，<sup>⑩</sup>

<sup>⑥</sup> 同上，S/17965 号文件。

<sup>⑦</sup> 同上，S/17968 号文件。

<sup>⑧</sup> 《安全理事会正式记录，第二十三年，1978 年 1 月、2 月和 3 月份补编》，S/12611 号文件。

<sup>⑨</sup> 同上，《第四十一年，1986 年 4 月、5 月和 6 月份补编》，S/18061 号文件。

## 决 定：

(a) 要求有关各方立即执行安全理事会第 338 (1973) 号决议；

(b) 将联合国脱离接触观察员部队的任务期限再延长六个月，即至 1986 年 11 月 30 日为止；

(c) 请秘书长在这一期间终了时，就局势的发展和为执行第 338 (1973) 号决议所采取的措施提出报告。

第 2687 次会议一致通过。

## 决 定

在同一次会议上，主席在第 584 (1986) 号决议通过后，发表声明如下：<sup>⑪</sup>

“关于刚才通过的延长联合国脱离接触观察员部队任务期限的决议，我受权代表安全理事会发表补充声明如下：

“众所周知，秘书长关于联合国脱离接触观察员部队的报告<sup>⑫</sup> 第 25 段说：“尽管以色列 - 叙利亚地区目前平静无事，但就整个中东局势来说，仍是危机四伏。除非能够全面解决中东问题的各个方面，否则，这种局势很可能继续下去。”秘书长的这段话反映了安全理事会的看法。””

秘书长在 1986 年 6 月 2 日的信<sup>⑬</sup> 中通知安理会主席，他打算经过通常的协商之后，任命瑞典的古斯塔夫·韦林少将接替芬兰的古斯塔夫·黑格伦德少将担任联合国脱离接触观察员部队指挥官。主席同安理会成员协商，答复秘书长如下：<sup>⑭</sup>

“阁下 1986 年 6 月 2 日来信，<sup>⑮</sup> 内称打算任命瑞典的古斯塔夫·韦林少将担任联合国脱离接触观察员部队指挥官。谨通知你，我已将该信提请安全理事会成员注意。安理会成员于 6 月 5 日举行非正式协商审议此事，并同意阁下信中的提议。”

<sup>⑩</sup> S/18111。

<sup>⑪</sup> S/18135。

<sup>⑫</sup> S/18136。

1986年6月6日，安理会主席在协商后，代表安理会成员发表声明如下：<sup>⑩</sup>

“安全理事会成员严重关切在贝鲁特、特别是在巴勒斯坦难民营及其周围的战斗继续加剧，伤亡极大，物质破坏极巨。”

“安全理事会成员呼吁所有有关方面运用其影响力，使战斗停止，以便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和工程处以及其他人道主义组织能够为受害人士，包括为国际社会负有特别责任的巴勒斯坦难民，展开紧急行动。”

“安全理事会成员重申必须尊重黎巴嫩的主权、独立和领土完整。”

“安全理事会成员支持秘书长的呼吁，请所有有关各方竭力自制，再度努力阻止当前的流血事件。”

1986年7月18日，安理会第2699次会议决定，邀请以色列和黎巴嫩的代表参加讨论题为“中东局势：秘书长关于联合国驻黎巴嫩临时部队的报告(S/18164和Add.1)”<sup>⑪</sup>的项目，但无表决权。

## 1986年7月18日 第586(1986)号决议

安全理事会，

回顾其第425(1978)、426(1978)、501(1982)、508(1982)、509(1982)和520(1982)号决议以及所有关于黎巴嫩局势的决议，

研究了秘书长1986年6月17日和7月10日关于联合国驻黎巴嫩临时部队的报告，<sup>⑫</sup>并注意到其中表达的看法，

<sup>⑩</sup>S/18138。

<sup>⑪</sup>见《安全理事会正式记录，第四十一年，1986年4月、5月和6月份补编》，和同上，《1986年7月、8月和9月份补编》。

<sup>⑫</sup>同上，《1986年4月、5月和6月份补编》，S/18164号文件，和同上，《1986年7月、8月和9月份补编》，S/18164/Add.1号文件。

注意到黎巴嫩常驻代表1986年7月7日给秘书长的信，<sup>⑬</sup>

应黎巴嫩政府的请求，

1. 决定将联合国驻黎巴嫩临时部队目前的任务期限再临时延长六个月，即至1987年1月19日为止；

2. 重申坚决支持黎巴嫩在其国际公认疆界内的领土完整、主权和独立；

3. 再次强调秘书长1978年3月19日报告<sup>⑭</sup>中所述并经第426(1978)号决议核可的联黎部队的职权范围和总指导方针，并要求所有有关各方同该部队通力合作，使其能充分执行任务；

4. 重申联黎部队应充分执行第425(1978)、426(1978)号决议及所有其他有关决议中给它规定的任务；

5. 请秘书长继续同黎巴嫩政府及其他直接有关各方就本决议的执行问题进行协商，并向安全理事会提出报告。

第2699次会议一致通过。

## 决 定

1986年9月5日，安理会第2705次会议决定，邀请黎巴嫩代表参加讨论题为“中东局势：1986年9月4日法国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18318)”<sup>⑮</sup>的项目，但无表决权。

在同一次会议上，主席同安理会成员协商后，代表安理会发表声明如下：<sup>⑯</sup>

“安全理事会成员对联合国驻黎巴嫩临时部队爱尔兰特遣队和法国特遣队受到袭击、成员惨遭杀害的严重事件，深感悲痛。此外，不久前还发生几次严重事件，特别是1986年8月11日和

<sup>⑬</sup>同上，S/18202号文件。

<sup>⑭</sup>见《安全理事会正式记录，第四十一年，1986年7月、8月和9月份补编》。

<sup>⑮</sup>S/18320。

12日的事件，使联黎部队的若干成员受伤。安理会成员对这些故意使用暴力的事件表示愤慨，这些事件危害联黎部队成员的安全。

“他们对死者家属表示慰问，并对联黎部队全体成员表现冷静、勇敢和牺牲精神，为联合国的和平理想服务，表示敬意。

“鉴于联黎部队执勤地区的局势恶化，安理会成员认为必须紧急采取措施，切实加强联黎部队成员的安全，并请秘书长为此目的采取一切必要的步骤。

“安理会成员赞赏秘书长立即派遣一个由副秘书长率领的工作组同黎巴嫩政府磋商，深入研究确保联黎部队能在必要的安全条件下，有效地执行安理会第425(1978)号决议所规定任务的各项措施。

“他们并请秘书长尽快向安理会提出他在此工作组完成任务后编写的报告。

“安理会成员在目前困难条件下一致对秘书长和联黎部队指挥官表示信任。”

1986年9月19日，安理会第2706次会议决定，邀请以色列代表参加讨论题为：

“中东局势：

“(a) 秘书长关于联合国驻黎巴嫩临时部队的特别报告(S/18348);<sup>⑩</sup>

“(b) 1986年9月18日法国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18353)”<sup>⑪</sup>

的项目，但无表决权。

1986年9月22日，安理会第2707次会议决定，邀请黎巴嫩和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的代表参加讨论这个问题，但无表决权。

在同一次会议上，安理会还决定，应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代表的请求<sup>⑫</sup>，按照暂行议事规则第39条，向克罗维斯·马克苏德先生发出邀请。

<sup>⑩</sup>S/18358号文件，已载入第2707次会议记录。

1986年9月23日  
第587(1986)号决议

**安全理事会，**

回顾其第425(1978)和426(1978)号决议，第511(1982)、519(1982)和523(1982)号决议以及有关联合国驻黎巴嫩临时部队的一切决议，

回顾第425(1978)号决议给予联黎部队的任务以及1978年3月19日秘书长的报告<sup>⑬</sup>内所列并经第426(1978)号决议核可的联黎部队的指导方针，

又回顾其第508(1982)、509(1982)和520(1982)号决议，以及有关黎巴嫩局势的一切其他决议，

**庄严重申**坚决支持黎巴嫩在其国际公认疆界内的统一、领土完整、主权和独立，

对联黎部队士兵惨遭杀害深表悲痛，对他们受到骚扰和袭击表示愤慨，

回顾1986年9月5日安理会主席以安理会名义就此事发表的声明，<sup>⑭</sup>

对于联黎部队的行动自由重新受到阻挠及其安全受到威胁，表示关切，

遗憾地注意到联黎部队的任务已经延长二十一次，但至今它仍无法完成交付给它的任务，

回顾其第444(1979)、450(1979)、459(1979)、474(1980)、483(1980)和488(1981)号决议，其中表明如果有人继续阻挠联黎部队执行任务，安理会决心研究实际途径和方法以确保第425(1978)号决议得到充分而无条件的执行，

强调它深信这种局势的恶化构成对安理会的权威和决议的挑战，

1. **最坚决地谴责**袭击联合国驻黎巴嫩临时部队的行为；

2. 对于这种犯罪行为可能得到支持表示愤慨；

3. 对于联黎部队士兵的勇敢、遵守纪律精神和冷静表示敬意；

4. 注意到秘书长在其代表最近前往该地区执行任务回来后编写的报告，特别是有关联黎部队的安全及以色列须从黎巴嫩南部撤军的各段；

5. 注意到秘书长决定采取加强安全的初步措施，并请秘书长采取一切必要的补充措施，更好地确保联黎部队成员在执行其和平任务时的安全；

6. 促请一切有关方面无保留地协助联黎部队执行其任务；

7. 再次要求终止在黎巴嫩南部一切没有得到黎巴嫩当局同意的军事存在；

8. 请秘书长采取必要步骤，使联黎部队得以部署至黎巴嫩南部疆界，并庄严呼吁一切有关方面给予合作以期实现此一目标；

9. 请秘书长在二十一天内向安理会提出关于本决议执行情况的报告。

第 2708 次会议以 14 票对 0 票、  
1 票弃权(美利坚合众国)通过。

## 决 定

1986年 10月 31日，安理会第 2719 次会议就题为“中东局势：秘书长关于联合国驻黎巴嫩临时部队的报告(S/18396)”<sup>②</sup>的项目进行了讨论。

在同一次会议上，主席同安理会成员协商后，代表安理会发表声明如下：<sup>②</sup>

“安全理事会成员赞赏地注意到秘书长遵照安全理事会第 587(1986) 号决议提出的报告。<sup>③</sup>安理会该项决议请秘书长采取一切必要的补充措施，更好地确保联合国驻黎巴嫩临时部队成员的安全，并且采取必要步骤，使联黎部队得以部署至黎巴嫩南部疆界。”

<sup>②</sup>《安全理事会正式记录，第四十一年，1986 年 7 月、8 月和 9 月份补编》，S/18348号文件。

<sup>③</sup>见《安全理事会正式记录，第四十一年，1986 年 10 月、11 月和 12 月份补编》。

<sup>④</sup>S/18439。

<sup>⑤</sup>《安全理事会正式记录，第四十一年，1986 年 10 月、11 月和 12 月份补编》，S/18396 号文件。

“安理会第 425(1978)号决议的基本目标尚未实现，安理会成员对此表示十分关切。

“安理会成员注意到秘书长为使联黎部队得以履行其职责而同有关各方及其他方面进行的协商。安理会成员对旨在执行第 425(1978)号决议的协商迄今未获得实际结果感到遗憾，但仍请秘书长继续积极进行联系。

“安理会成员注意到，决议通过以后，已决定采取新的安全措施。安理会成员请秘书长建议采取任何他认为必要的其他措施，以求确保联黎部队在进行其完成任务所必需的调动时获得更大的安全。安理会成员核可秘书长报告中的建议以及他拟提请大会核可必要的预算拨款。在这方面，安理会成员要求所有国家承担它们对于联黎部队的财务责任，并要求秘书长继续努力，使各部队派遣国垫付的费用迅速获得偿还。

“安理会成员关心地注意到，秘书长曾指示联黎部队指挥官不断审查改变特遣队的人数和部署情况的一切可能办法，只要这能加强联黎部队的安全而不影响其效率。安理会成员请秘书长同各部队派遣国协商研究这些可能办法，并执行适当的措施。

“在这方面，安理会成员满意地获悉，黎巴嫩当局表示有意按照第 425(1978)号决议的规定，在联黎部队防区部署一支正规部队，并与联黎部队密切协作。

“安全理事会成员再次促请一切有关方面充分支持联黎部队执行其任务，并要求终止在黎巴嫩南部一切没有得到黎巴嫩当局同意的军事存在。安理会成员请秘书长加紧努力，以期充分而有效地执行第 425(1978)号决议。”

1986 年 11 月 26 日，安理会第 2722 次会议就题为“中东局势：秘书长关于联合国脱离接触观察员部队的报告(S/18453)”<sup>②</sup>的项目进行了讨论。

<sup>②</sup>同上，S/18453 号文件。

1986年11月26日  
第590(1986)号决议

安全理事会，

审议了秘书长关于联合国脱离接触观察员部队的报告，<sup>②</sup>

决定：

(a) 要求有关各方立即执行安全理事会第338(1973)号决议；

(b) 将联合国脱离接触观察员部队的任务期限再延长六个月，即至1987年5月31日为止；

(c) 请秘书长在这一期间终了时，就局势的发展和为执行第338(1973)号决议所采取的措施提出报告。

第2722次会议一致通过。

## 决 定

在同一次会议上，主席在第590(1986)号决议通过后，发表声明<sup>②</sup>如下：

<sup>②</sup>S/18487。

“关于刚才通过的延长联合国脱离接触观察员部队任务期限的决议，我受权代表安全理事会发表补充声明如下：

“众所周知，秘书长关于联合国脱离接触观察员部队的报告<sup>②</sup>第24段说：“尽管以色列-叙利亚地区目前平静无事，但就整个中东局势来说，仍是危机四伏。除非能够全面解决中东问题的各个方面，否则，这种局势很可能继续下去。”秘书长的这段话反映了安全理事会的看法。”

1986年12月2日，主席在协商后，代表安理会成员发表声明如下：<sup>②</sup>

“安全理事会成员，念及黎巴嫩的主权、独立和领土完整，表示严重关切该地当前暴乱升级，祸及巴勒斯坦难民营内及周围的平民。安理会成员呼吁所有有关各方力行克制，终止这些暴行，并呼吁所有有关各方采取必要措施，减轻平民的苦难。安理会成员促请所有有关各方协助联合国各机构，特别是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和工程处，以及各非政府组织提供人道主义援助的努力。”

<sup>②</sup>S/18492。

## 被占领阿拉伯领土的局势

## 决 定

1986年1月21日，安理会第2643次会议决定，邀请以色列、约旦、摩洛哥、巴基斯坦、沙特阿拉伯和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的代表参加讨论题为：

“阿拉伯被占领领土的局势

(a) 1986年1月16日摩洛哥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17740)；<sup>②</sup>

(b) 1986年1月16日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17741)”。<sup>②</sup>

的项目，但无表决权。

在同一次会议上，安理会还投票决定，邀请巴勒斯坦解放组织的代表参加辩论，这项邀请使巴解组织与按照暂行议事规则第37条应邀参加的会员国享有同样的参与权利。

以10票对1票(美利坚合众国)，4票弃权(澳大利亚、丹麦、法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通过。

在同一次会议上，安理会还决定，应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代表的请求，<sup>②</sup>按照暂行议事规则第39条，向萨米尔·曼苏里先生发出邀请。

<sup>②</sup>S/17750号文件，已载入第2643次会议记录。

1986年1月21日，安理会第2644次会议决定，邀请埃及、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和卡塔尔的代表参加讨论这个问题，但无表决权。

在同一次会议上，安理会还决定，按照暂行议事规则第39条，向巴勒斯坦人民行使不可剥夺权利委员会主席发出邀请。

1986年1月22日，安理会第2645次会议决定，邀请孟加拉国和土耳其的代表参加讨论这个问题，但无表决权。

1986年1月27日，安理会第2646次会议决定，邀请阿富汗、阿尔及利亚、文莱国、几内亚、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毛里塔尼亚、突尼斯和也门的代表参加讨论这个问题，但无表决权。

在同一次会议上，安理会还决定，应摩洛哥代表的请求，<sup>②</sup>按照暂行议事规则第39条，向赛义德·谢里富丁·皮尔扎达先生发出邀请。

1986年1月27日，安理会第2647次会议决定，邀请印度、马来西亚和苏丹的代表参加讨论这个问题，但无表决权。

1986年1月28日，安理会第2648次会议决定，邀请古巴、伊拉克和尼加拉瓜的代表参加讨论这个问题，但无表决权。

1986年1月30日，安理会第2649次会议决定，邀请南斯拉夫代表参加讨论这个问题，但无表决权。

1986年12月5日，安理会第2724次会议决定，邀请埃及、以色列、约旦、科威特、摩洛哥和津巴布韦的代表参加讨论题为“被占领阿拉伯领土的局势：1986年12月4日津巴布韦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18501)”<sup>②</sup>的项目，但无表决权。

在同一次会议上，安理会还投票决定，邀请巴勒斯坦解放组织的代表参加辩论，这项邀请使巴解组织与按照暂行议事规则第37条应邀参加的会员国享有同样的参与权利。

以10票对1票(美利坚合众国)、4

票弃权(澳大利亚、丹麦、法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通过。

在同一次会议上，安理会还决定，按照暂行议事规则第39条向巴勒斯坦人民行使不可剥夺权利委员会主席发出邀请。

在同一次会议上，安理会还决定，应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代表的请求，<sup>②</sup>按照暂行议事规则第39条，向克罗维斯·马克苏德先生发出邀请。

1986年12月8日，安理会第2725次会议决定，邀请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代表参加讨论这个问题，但无表决权。

## 1986年12月8日 第592(1986)号决议草案

安全理事会，

审议了S/18501号文件所载津巴布韦常驻联合国代表以不结盟国家运动协调局主席身分于1986年12月4日发出的信，

回顾1949年8月12日《关于战时保护平民的日内瓦公约》，<sup>②</sup>

严重关切自1967年以来被以色列占领的巴勒斯坦和其他阿拉伯领土，包括耶路撒冷在内的局势，

铭记耶路撒冷的特定地位，

1. 重申《关于战时保护平民的日内瓦公约》适用于1967年以来被以色列占领的巴勒斯坦和其他阿拉伯领土，包括耶路撒冷在内；

2. 对以色列军队开枪打死打伤手无寸铁的学生，强烈表示遗憾；

3. 要求以色列立即严格遵守《关于战时保护平民的日内瓦公约》；

<sup>②</sup>S/18505号文件，已载入第2724次会议记录。

<sup>③</sup>联合国，《条约汇编》，第75卷，第973号，第287页。

4. 并要求以色列释放在最近比尔泽特大学事件中违反上述日内瓦公约而拘禁的任何人；

5. 并呼吁一切有关方面尽量克制，避免采取暴力行动，并帮助建立和平；

6. 请秘书长至迟于1986年12月20日就本决议的执行情况向安理会提出报告。

第 2727 次会议以 14 票对 0 票、  
1 票弃权（美利坚合众国）通过。

---

## 安全理事会主席在安全理事会第一次会议四十周年 和 1986 年 1 月 1 日宣布国际和平年之际发表的 声明

### 决 定

1986年1月17日，在第2642次会议通过议程前，<sup>①</sup>主席代表安理会成员发表声明如下：<sup>②</sup>

“在安全理事会第一次会议四十周年和国际和平年自1986年1月1日开始的时候，安全理事会成员重申，决心遵守《联合国宪章》，宪章赋予安理会维持国际和平与安全的首要职责。40年前，安理会在伦敦举行第一次会议时，安理会成员即承担了这个特别责任，深信从此揭开不断寻求持久和平与安全进程的新一页。

“四十年来虽然就全球范围而言维持了和平，但冲突和紧张局势仍然不断发生。安全理事会举行了2,600多次会议，辩论了关于和平与安全的最迫切的问题。国际和平年的开始，进一步推动安理会成员致力于加强安全理事会的效能，以履行其维持国际和平与安全的首要责任。他们再度吁请所有联合国会员国遵守根据《宪章》所承担的义务，接受并执行安全理事会的决定。希望1986年以及未来的岁月能给我们带来为确保后代享有和平而迫切需要的进展。”

---

<sup>①</sup>会议议程为：中东局势。

<sup>②</sup>S/17745。

---

## 1986年2月4日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常驻 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 决 定

1986年2月4日，安理会第2651次会议决定，邀请以色列和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的代表参加讨论题为“1986年2月4日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17787)”<sup>③</sup>的项目，但无表决权。

---

<sup>③</sup>见《安全理事会正式记录，第四十一年，1986年1月、2月和3月份补编》。

在同一次会议上，安理会还决定，应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代表的请求，<sup>④</sup>按照暂行议事规则第39条向沙米尔·曼苏里先生发出邀请。

1986年2月5日，安理会第2653次会议决定，邀请约旦、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和摩洛哥的代表参加讨论这个问题，但无表决权。

1986年2月6日，安理会第2655次会议决定，邀请阿尔及利亚、德意志民主共和国、印度、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伊拉克和南斯拉夫的代表参加讨论这个问题，但无表决权。

在同一次会议上，安理会还投票决定，邀请巴勒斯坦解放组织的代表参加辩论，这项邀请使巴解组织与按照暂行议事规则第37条应邀参加的会员国享有同样的参与权利。

以10票对1票（美利坚合众国）、4票弃权（澳大利亚、丹麦、法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通过。

---

<sup>④</sup>S/17791号文件，已载入第2651次会议记录。

## 南部非洲局势

### 决 定

1986年2月5日，安理会第2652次会议决定，邀请埃塞俄比亚、莫桑比克、塞内加尔、南非、苏丹、多哥、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和赞比亚的代表参加讨论题为“南部非洲局势：1986年1月29日苏丹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17770)”<sup>⑤</sup>的项目，但无表决权。

在同一次会议上，安理会还决定，按照暂行议事规则第39条向以联合国纳米比亚理事会主席为首的该理事会一个代表团发出邀请。

在同一次会议上，安理会还决定，应刚果、加纳和马达加斯加代表的请求，<sup>⑥</sup>按照暂行议事规则第39条，向内奥·姆努姆扎纳先生发出邀请。

1986年2月6日，安理会第2654次会议决定，邀

---

<sup>⑤</sup>见《安全理事会正式记录，第四十一年，1986年1月、2月和3月份补编》。

<sup>⑥</sup>S/17793号文件，已载入第2652次会议记录。

请安哥拉、博茨瓦纳、印度、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尼加拉瓜和津巴布韦的代表参加讨论这个问题，但无表决权。

在同一次会议上，安理会还决定，按照暂行议事规则第39条，向反对种族隔离特别委员会代理主席发出邀请。

在同一次会议上，安理会还决定，应刚果、加纳和马达加斯加代表的请求，<sup>⑦</sup>按照暂行议事规则第39条向莱萨奥纳·马干达先生发出邀请。

1986年2月7日，安理会第2656次会议决定，邀请阿尔及利亚、埃及、德意志民主共和国和南斯拉夫的代表参加讨论这个问题，但无表决权。

1986年2月10日，安理会第2657次会议决定，邀请圭亚那和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的代表参加讨论这个问题，但无表决权。

1986年2月10日，安理会第2658次会议决定，

---

<sup>⑦</sup>S/17794号文件，已载入第2654次会议记录。

邀请阿富汗、古巴、巴拿马和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的代表参加讨论这个问题，但无表决权。

1986年2月11日，安理会第2659次会议决定，邀请尼日利亚代表参加讨论这个问题，但无表决权。

1986年2月12日，安理会第2660次会议决定，邀请匈牙利、莱索托、巴基斯坦和乌克兰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的代表参加讨论这个问题，但无表决权。

在同一次会议上，安理会还决定，应刚果、加纳和马达加斯加代表的请求，<sup>⑩</sup>按照暂行议事规则第39条向西奥·本·吉里拉布先生发出邀请。

1986年2月12日，安理会第2661次会议决定，邀请突尼斯代表参加讨论这个问题，但无表决权。

## 1986年2月13日 第581(1986)号决议

安全理事会，

审议了S/17770号文件所载苏丹常驻联合国代表的要求，

铭记着所有会员国在其国际关系上都有义务不进行武力威胁或使用武力，侵害任何国家的主权、领土完整或政治独立，或作出与联合国宗旨和原则不符的任何其他行为，

严重关切种族隔离政权的敌对政策和侵略在整个南部非洲造成紧张和不安定局势和对该区域的安全构成日益重大的威胁，以及扩大到对国际和平与安全产生影响，

严重关切这种侵略行为只会使南部非洲区域本已动荡危险的局势更加恶化，

重申彻底反对种族隔离制度，

重申所有国家都有权庇护逃避种族隔离造成的压迫的难民，

注意到前线国家和欧洲经济共同体各国部长的公报，<sup>⑪</sup>其中除其他外，谴责南非破坏稳定的政策的一

<sup>⑩</sup>S/17815号文件，已载入第2660次会议记录。

<sup>⑪</sup>《安全理事会正式记录，第四十一年，1986年1月、2月和3月份补编》，S/17809号文件，附件。

切表现方式，包括在邻国采取直接或间接的任何武装行动，并同意不向从事这种行动的人提供任何援助或支持，

回顾其第567(1985)、568(1985)、571(1985)、572(1985)和580(1985)号决议，其中除其他外，谴责南非侵略安哥拉、博茨瓦纳和莱索托，

深信南非种族主义政权的种族隔离制度及其继续对纳米比亚的非法占领是南部非洲紧张与不安全的根源，

严重关切南非最近威胁要对前线国家和南部非洲其他国家继续进行侵略，企图破坏这些国家的稳定，

意识到迫切需要采取有效步骤，以防止和消除南非最近扬言要使用武力对付南部非洲国家从而对该区域的和平与安全构成的一切威胁，

深信只有消灭种族隔离，才能导致南非以及整个南部非洲的爆炸性局势得到公正持久的解决，

1. 强烈谴责种族主义南非最近威胁要对前线国家和南部非洲其他国家进行侵略；

2. 严正警告南非种族主义政权不得对非洲独立国家作出任何侵略、恐怖主义和破坏稳定的行动，也不得使用雇佣军；

3. 对于该区域的暴力事件升级表示遗憾，并要求南非充分尊重国际边界的神圣性；

4. 对于有些国家提供了可能被用来破坏南部非洲独立国家稳定的援助，不论任何形式，表示遗憾；

5. 呼吁所有国家对南非施加压力，迫使它停止对邻国进行侵略；

6. 重申所有国家都有权履行其国际义务，庇护种族隔离的受害者；

7. 要求立即铲除种族隔离，认为是根据在统一而非分裂的南非境内由全国人民充分、自由地行使成人普选权实现的自决和多数统治，建立一个不分种族的民主社会的必要步骤，并为此目的，要求：

(a) 废除班图斯坦体制，并停止对非洲土著人民实行驱赶、迁徙和剥夺国籍；

(b) 废除加之于反对种族隔离的政治组织、党派、个人和新闻媒介的禁令；

(c) 让所有流亡人士不受阻碍地回国；

8. 要求南非种族主义政权停止对黑人和其他反对种族隔离人士施加暴力和镇压，无条件释放所有因反对种族隔离而遭监禁、拘留或禁制的人士，并解除紧急状态；

9. 痛惜南非种族主义政权蔑视国际法的原则和《联合国宪章》规定的义务；

10. 赞扬前线国家和南非其他邻国支持南非境内的自由和正义，并要求各会员国对这些国家紧急提供各种形式的援助，以增强它们收容、供应和保护在其各自境内的南非难民的能力；

11. 请求秘书长监测有关南非威胁加紧侵略南部非洲独立国家的发展情况，并于局势需要时向安全理事会提出报告；

12. 决定继续处理此案。

第 2662 次会议以 13 票对 0 票、2 票弃权(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美利坚合众国)通过。

## 决 定

1986 年 5 月 22 日，安理会第 2684 次会议决定，邀请古巴、印度、塞内加尔、南非、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和赞比亚的代表参加讨论题为“南部非洲局势：1986 年 5 月 21 日塞内加尔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要求‘紧急召开安全理事会会议，以审议南非对博茨瓦纳、赞比亚和津巴布韦的侵略’(S/18072)”<sup>④</sup> 的项目，但无表决权。

在同一次会议上，安理会还决定，按照暂行议事规则第 39 条，向反对种族隔离特别委员会主席发出邀请。

1986 年 5 月 23 日，安理会第 2685 次会议决定，邀请阿根廷、博茨瓦纳、捷克斯洛伐克、德意志民主共和国和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的代表参加讨论这个问题，但无表决权。

在同一次会议上，安理会还决定，应摩洛哥代表的请求，<sup>④</sup> 按照暂行议事规则第 39 条，向赛义德·谢理富丁·皮尔扎达先生发出邀请。

1986 年 5 月 23 日，安理会第 2686 次会议决定，邀请伊朗伊斯兰共和国、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和津巴布韦的代表参加讨论这个问题，但无表决权。

<sup>④</sup> 见《安全理事会正式记录》，第四十一年，1986 年 4 月、5 月和 6 月份补编》。

<sup>④</sup> S/18088 号文件，已载入第 2685 次会议记录。

## 伊朗和伊拉克间局势<sup>④</sup>

### 决 定

1986 年 2 月 18 日，安理会第 2663 次会议决定，邀请巴林、伊拉克、约旦、科威特、阿曼、沙特阿拉伯、突尼斯和也门的代表参加讨论题为：“伊朗和伊拉克间局势：1986 年 2 月 12 日伊拉克常驻联合国代表

<sup>④</sup> 安理会在 1980、1982、1983、1984 和 1985 各年也曾通过关于这个问题的决议或决定。

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17821)”<sup>④</sup> 的项目，但无表决权。

在同一次会议上，安理会还决定，应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代表的请求，<sup>④</sup> 按照暂行议事规则第 39 条，向谢德利·克利比先生发出邀请。

1986 年 2 月 19 日，安理会第 2664 次会议投票决定，邀请巴勒斯坦解放组织代表参加辩论，这项邀请

<sup>④</sup> 见《安全理事会正式记录》，第四十一年，1986 年 1 月、2 月和 3 月份补编》。

<sup>④</sup> S/17841 号文件，已载入第 2663 次会议记录。

使巴解组织与按照暂行议事规则第 37 条应邀参加的会员国享有同样的参与权利。

以 10 票对 1 票(美利坚合众国)、4 票弃权(澳大利亚、丹麦、法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通过。

1986年 2月 20 日，安理会第 2665 次会议决定，邀请埃及、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和摩洛哥的代表参加讨论这个问题，但无表决权。

## 1986 年 2 月 24 日 第 582(1986) 号决议

安全理事会，

审议了题为“伊朗和伊拉克间局势”的问题，

回顾安全理事会处理伊朗和伊拉克间局势的问题几乎已达六年，并曾对此作过决定，

对两国的冲突旷日持久，造成重大生命牺牲、严重物质破坏和危及和平与安全的情况深为关切，

回顾《宪章》的规定，尤其是关于各会员国有义务以和平方式解决其国际争端，以免危及国际和平与安全以及正义的规定，

注意到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和伊拉克都是 1925 年 6 月 17 日在日内瓦签订的《禁止在战争中使用窒息性、毒性或其他气体和细菌作战方法的议定书》<sup>⑤</sup> 的签字国，

强调不容许以武力取得领土的原则，

注意到秘书长进行调停的努力，

1. 对当初导致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和伊拉克间冲突的行动表示遗憾，对冲突的持续也表示遗憾；

2. 对冲突的升级，尤其是入侵领土、轰炸纯属平民住区、攻击中立国船只或民用飞机、破坏国际人道主义法律以及关于武装冲突的其他法律，特别是违反 1925 年《日内瓦议定书》规定的义务而使用化学武器，也表示遗憾；

<sup>⑤</sup> 国际联盟，《条约汇编》，第 XCIV(1929) 卷，第 2138 号，(英文本) 第 65 页。

3. 要求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和伊拉克立即停火和停止陆上、海上和空中的一切敌对行动，并且毫不迟延地把所有部队撤至国际公认的边界；

4. 敦促在停止敌对行动后短期内，在红十字国际委员会的合作下完成全面交换战俘；

5. 要求双方立即将此项冲突的各方面问题交付调停，或采取任何其他和平解决争端办法；

6. 请秘书长继续其正在进行的努力，协助双方实施本决议，并将情况随时通报安理会；

7. 要求所有其他国家尽量克制，不采取可能使此项冲突进一步升级和扩大的任何行动，从而促进本决议的执行；

8. 决定继续处理此事。

第 2666 次会议一致通过。

## 决 定

1986 年 3 月 21 日，安理会第 2667 次会议就题为“伊朗和伊拉克间局势：秘书长为调查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和伊拉克冲突中关于使用化学武器的指控而指派的调查团的报告(S/17911 和 Add.1)”<sup>⑥</sup> 的项目进行了讨论。

在同一次会议上，安理会主席发表声明如下：<sup>⑦</sup>

“我受权代表安全理事会成员发表声明如下：

‘安全理事会成员审理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和伊拉克之间仍在继续的冲突时，审议了秘书长为调查在伊朗和伊拉克冲突中使用化学武器的指控而指派的专家调查团的报告(S/17911 和 Add.1)。<sup>⑧</sup>

‘安理会成员对专家们的一致结论，即伊拉克部队曾多次、而在目前伊朗攻入伊拉克领土的过程中最近又对伊朗部队使用化学武器，深感关切；

<sup>⑥</sup> S/17932。

<sup>⑦</sup> 《安全理事会正式记录，第四十一年，1986 年 1 月、2 月和 3 月份补编》，S/17911 和 Add.1 号文件。

强烈谴责这样明显违反禁止在战争中使用化学武器的1925年《日内瓦议定书》<sup>⑩</sup>而继续使用化学武器的行为。

‘成员们回顾安全理事会主席1984年3月30日的声明<sup>⑪</sup>和1985年4月25日的声明，<sup>⑫</sup>并再次要求严格遵守《日内瓦议定书》中的各项规定。

‘同时，安理会成员谴责延续这场冲突的行为，此冲突不断造成重大生命牺牲、严重物质破坏并危及该区域的和平与安全。

‘成员们对这个冲突有扩大到该区域其他国家的危险表示关切，并呼吁双方尊重包括非交战国在内的所有国家的领土完整。

‘安理会成员重申安全理事会第582(1986)号决议，并注意到伊拉克政府已表示愿意响应关于立即停止敌对行动的要求。成员们强调迫切需要双方全面遵守此决议，从而开辟迅速、全面、公正和体面地解决此冲突的途径。

‘安理会成员注意到双方都已宣布愿意对秘书长为伊朗和伊拉克两国人民间恢复和平而正在进行的努力给予合作，成员们表示支持这项努力。’”

1986年10月3日，安理会第2709次会议决定，邀请埃及、伊拉克、约旦、科威特、摩洛哥、阿曼、卢旺达、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突尼斯和赞比亚的代表参加讨论题为“伊朗和伊拉克间局势：1986年9月30日伊拉克、约旦、科威特、摩洛哥、沙特阿拉伯、突尼斯和也门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18372)”<sup>⑬</sup>的项目，但无表决权。

在同一次会议上，安理会还投票决定，邀请巴勒斯坦解放组织代表参加辩论，这项邀请使巴解组织与

<sup>⑩</sup> 见《安全理事会的决议和决定，1984年》，第10页。

<sup>⑪</sup> 同上，《1985年》，第6—7页。

<sup>⑫</sup> 见《安全理事会正式记录，第四十一年，1986年10月、11月和12月份补编》。

按照暂行议事规则第37条应邀参加的会员国享有的同样的参与权利。

以10票对1票(美利坚合众国)、  
4票弃权(澳大利亚、丹麦、法国、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通过。

在同一次会议上，安理会还决定，应阿曼代表的请求，<sup>⑭</sup>按照暂行议事规则第39条，向谢德利·克利比先生发出邀请。

1986年10月3日，安理会第2710次会议决定，邀请阿根廷、孟加拉国、德意志民主共和国和南斯拉夫的代表参加讨论这个问题，但无表决权。

1986年10月6日，安理会第2711次会议决定，邀请阿富汗、乍得、古巴和墨西哥的代表参加讨论这个问题，但无表决权。

1986年10月7日，安理会第2712次会议决定，邀请圭亚那、毛里塔尼亚、尼加拉瓜、秘鲁和也门的代表参加讨论这个问题，但无表决权。

1986年10月8日，安理会第2713次会议决定，邀请乌拉圭的代表参加讨论这个问题，但无表决权。

## 1986年10月8日 第588(1986)号决议

安全理事会，

审议了题为“伊朗和伊拉克间局势”的问题，

注意到安理会处理上述问题已有六年多，并曾对此问题作过决定，

对上述冲突旷日持久，有增无已，造成重大生命牺牲、严重物质破坏和危及国际和平与安全，深为震惊，

注意到会员国有义务在其国际关系上不得进行武力威胁或使用武力，侵犯任何国家的领土完整或政治独立，或进行与联合国宗旨不符的任何其他行动，

回顾《联合国宪章》的规定，尤其是关于各会员国

<sup>⑮</sup> S/18375号文件，已载入第2709次会议记录。

有义务以和平方式解决其国际争端，以免危及国际和平与安全及正义的规定。

并回顾依照《宪章》的规定，会员国将维持国际和平与安全的主要责任授予安全理事会，并为此目的同意接受安全理事会在解决争端方面的作用，

赞扬秘书长为寻求和平解决上述冲突所作的努力，

1. 要求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和伊拉克不迟延地充分执行 1986 年 2 月 24 日一致通过的第 582(1986) 号决议；

2. 请秘书长加紧对当事各方做工作，以实施上述决议，并至迟在 1986 年 11 月 30 日向安理会提出报告；

3. 决定再次召开会议，审议秘书长的报告，以及按照《联合国宪章》、正义原则和国际法原则建立两国间持久和平的条件。

第 2713 次会议一致通过。

## 决 定

1986 年 12 月 22 日，安理会第 2730 次会议就题为“伊朗和伊拉克间局势：秘书长的报告(S/18480)”<sup>⑩</sup>的项目进行了讨论。

在同一次会议上，主席发表声明如下：<sup>⑪</sup>

“安理会今天开会，审议秘书长按照安全理事会第 588(1986)号决议的要求于 1986 年 11 月 26 日提出的报告。<sup>⑫</sup> 协商后，授权我代表安理会成员发表如下声明：

‘安全理事会成员注意到秘书长的报告并对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和伊拉克间仍然存在的严重局势表示极为关切。他们重申关于执行安理会第 582(1986) 和 588(1986) 号决议及以和平方式解决旷日持久冲突的要求。他们再次强调，会员国有义务以和平方式解决争端并在这方面同安全理事会合作。关于这一点，安理会成员敦促秘书长继续作出努力并呼吁有关各方与他合作。’

‘安理会成员仍对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律和其他武装冲突法律的行为表示痛惜。他们表示日益深切关注对纯属平民目标的轰炸以及深切关注对商船和沿岸国石油设施攻击的升级使冲突不断扩大。他们要求按照国际法，尊重该区域各国的领土完整以及尊重自由航行和通商权利以及经营岸外设施的权利。’”

<sup>⑩</sup>S/18538。

<sup>⑪</sup>《安全理事会正式记录，第四十一年，1986 年 10 月、11 月和 12 月份补编》，S/18480 号文件。

## 1986 年 3 月 25 日马耳他常驻联合国代表 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 1986 年 3 月 25 日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 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 1986 年 3 月 26 日伊拉克常驻联合国代表 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 决 定

1986 年 3 月 26 日，安理会第 2668 次会议决定，邀请捷克斯洛伐克、匈牙利、科威特、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马耳他、波兰、乌克兰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和越南参加讨论题为：

“1986年3月25日马耳他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17940);<sup>⑧</sup>

“1986年3月25日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17941);<sup>⑨</sup>

“1986年3月26日伊拉克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17946)。”<sup>⑩</sup>

的项目，但无表决权。

1986年3月27日，安理会第2669次会议决定，邀请白俄罗斯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古巴、民主也门、德意志民主共和国、印度、蒙古、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和南斯拉夫的代表参加讨论这个问题，但无表决权。

1986年3月27日，安理会第2670次会议决定，邀请阿尔及利亚、埃塞俄比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和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的代表参加讨论这个问题，但无表决权。

在同一次会议上，安理会还决定，应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代表的请求，<sup>⑪</sup>按照暂行议事规则第39条，向克罗维斯·马克苏德先生发出邀请。

1986年3月31日，安理会第2671次会议决定，邀请阿富汗、莫桑比克和尼加拉瓜的代表参加讨论这个问题，但无表决权。

---

<sup>⑧</sup>见《安全理事会正式记录，第四十一年，1986年1月、2月和3月份补编》。

<sup>⑨</sup>S/17948号文件，已载入第2670次会议记录。

## 1986年4月12日马耳他常驻联合国代表团 临时代办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 决 定

1986年4月12日，安理会第2672次会议决定，邀请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和马耳他的代表参加讨论题为“1986年4月12日马耳他常驻联合国代表团临时代办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17982)”<sup>⑫</sup>的项目，但无表决权。

1986年4月14日，安理会第2673次会议决定，邀请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和乌克兰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的代表参加讨论这个问题，但无表决权。

在同一次会议上，安理会还决定，应阿拉伯联合酋长国的请求，<sup>⑬</sup>按照暂行议事规则第39条，向克罗维斯·马克苏德先生发出邀请。

---

<sup>⑧</sup>见《安全理事会正式记录，第四十一年，1986年4月、5月和6月份补编》。

<sup>⑨</sup>S/17985号文件，已载入第2673次会议记录。

1986年4月15日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常驻联合国代表团临时代办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1986年4月15日布尔基纳法索常驻联合国代表团临时代办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1986年4月15日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常驻联合国代表团临时代办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1986年4月15日阿曼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决 定

1986年4月15日，安理会第2674次会议决定，邀请阿尔及利亚、布尔基纳法索、古巴、民主也门、德意志民主共和国、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蒙古、阿曼、波兰、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和乌克兰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的代表参加讨论题为：

“1986年4月15日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常驻联合国代表团临时代办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17991);<sup>⑧</sup>

“1986年4月15日布尔基纳法索常驻联合国代表团临时代办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17992);<sup>⑨</sup>

“1986年4月15日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常驻联合国代表团临时代办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17993);<sup>⑩</sup>

“1986年4月15日阿曼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17994)”。<sup>⑪</sup>

的项目，但无表决权。

1986年4月15日，安理会第2675次会议决定，邀请白俄罗斯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印度、卡塔尔和南斯拉夫的代表参加讨论这个问题，但无表决权。

<sup>⑧</sup> 见《安全理事会正式记录》，第四十一年，1986年4月、5月和6月补编。

在同一次会议上，安理会还决定，应阿拉伯联合酋长国的请求，<sup>⑨</sup>按照暂行议事规则第39条，向克罗维斯·马克苏德先生发出邀请。

1986年4月16日，安理会第2676次会议决定，邀请捷克斯洛伐克、匈牙利、巴基斯坦、沙特阿拉伯和越南的代表参加讨论这个问题，但无表决权。

1986年4月16日，安理会第2677次会议决定，邀请阿富汗、贝宁、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和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的代表参加讨论这个问题，但无表决权。

1986年4月17日，安理会第2678次会议决定，邀请尼加拉瓜和苏丹的代表参加讨论这个问题，但无表决权。

1986年4月17日，安理会第2679次会议决定，邀请孟加拉国的代表参加讨论这个问题，但无表决权。

1986年4月18日，安理会第2680次会议投票决定，邀请巴勒斯坦解放组织代表参加辩论，这项邀请使巴解组织与按照暂行议事规则第37条应邀参加的会员国享有同样的参与权利。

以10票对1票(美利坚合众国、4票弃权(澳大利亚、丹麦、法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通过。

<sup>⑪</sup> S/17997号文件，已载入第2675次会议记录。

1986年4月21日，安理会第2682次会议决定，邀请马耳他和乌干达的代表参加讨论这个问题，但无表决权。

在同一次会议上，安理会还决定，应摩洛哥代表

的请求，<sup>⑩</sup>按照暂行议事规则第39条，向艾哈迈德·恩京·安赛义先生发出邀请。

<sup>⑩</sup>S/18025号文件，已载入第2682次会议记录。

## 塞浦路斯局势<sup>⑪</sup>

### 决 定

1986年6月13日，安理会第2688次会议决定，邀请塞浦路斯、希腊和土耳其的代表参加讨论题为“塞浦路斯局势：秘书长关于联合国塞浦路斯行动的报告(S/18102和Add.1和2)”<sup>⑫</sup>的项目，但无表决权。

在同一次会议上，安理会还决定，按照暂行议事规则第39条，向厄泽尔·科拉伊先生发出邀请。

### 1986年6月13日 第585(1986)号决议

**安全理事会，**

**注意到**秘书长1986年5月31日和6月11日和12日关于联合国塞浦路斯行动的报告，<sup>⑬</sup>

**注意到**秘书长建议由安全理事会将联合国驻塞浦路斯维持和平部队的驻留期限再延长六个月，

**还注意到**塞浦路斯政府已经同意，鉴于岛上的现况，1986年6月15日以后联塞部队仍有驻留塞浦路斯的必要，

**重申**第186(1964)号决议和其他有关决议的规定，

**1. 再次延长根据第186(1964)号决议成立的联**

<sup>⑩</sup>安理会在1963、1964、1965、1966、1967、1968、1969、1970、1971、1972、1973、1974、1975、1976、1977、1978、1979、1980、1981、1982、1983、1984和1985各年也曾通过关于这个问题的决议或决定。

<sup>⑪</sup>见《安全理事会正式记录，第四十一年，1986年4月、5月和6月份补编》。

<sup>⑫</sup>同上，S/18102和Add.1和2号文件。

合国维持和平部队在塞浦路斯的驻留期限至1986年12月15日为止；

2. **请**秘书长继续其斡旋任务，随时将所获进展通知安全理事会，并于1986年11月30日以前就本决议的执行情况提出报告；

3. **呼吁**所有有关各方继续同联塞部队在现有任务的基础上合作。

第2688次会议一致通过。

### 决 定

1986年12月11日，安理会第2729次会议决定，邀请塞浦路斯、希腊和土耳其的代表参加讨论题为“塞浦路斯局势：秘书长关于联合国塞浦路斯行动的报告(S/18491和Add.1)”<sup>⑭</sup>的项目，但无表决权。

在同一次会议上，安理会还决定，按照暂行议事规则第39条，向厄泽尔·科拉伊先生发出邀请。

### 1986年12月11日 第593(1986)号决议

**安全理事会，**

**注意到**秘书长1986年12月2日和10日关于联合国塞浦路斯行动的报告，<sup>⑮</sup>

**注意到**秘书长建议由安全理事会将联合国驻塞浦路斯维持和平部队的驻留期限再延长六个月，

**还注意到**塞浦路斯政府已经同意，鉴于岛上的现

<sup>⑬</sup>见《安全理事会正式记录，第四十一年，1986年10月、11月和12月份补编》。

<sup>⑭</sup>同上，S/18491和Add.1号文件。

况，1986年12月15日以后联塞部队仍有驻留塞浦路斯的必要。

**重申**第186(1964)号决议和其他有关决议的规定，

1. **再次延长**根据第186(1964)号决议成立的联合国维持和平部队在塞浦路斯的驻留期限至1987年6月15日为止；

2. **请**秘书长继续其斡旋任务，随时将所获进展通知安全理事会，并于1987年5月31日以前就本决议的执行情况提出报告；

3. **呼吁**所有有关各方继续同联塞部队在现有任务的基础上合作。

第2729次会议一致通过。

## 南非问题<sup>⑩</sup>

### 决 定

1986年6月13日，安理会第2690次会议决定，邀请圭亚那、印度、罗马尼亚和扎伊尔的代表参加讨论题为“南非问题：1986年6月10日扎伊尔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18146)”<sup>⑪</sup>的项目，但无表决权。

在同一次会议上，安理会还决定，按照暂行议事规则第39条，向反对种族隔离特别委员会代理主席发出邀请。

在同一次会议上，主席同安理会成员协商后，代表安理会发表声明如下：<sup>⑫</sup>

“兹值索韦托的非洲人惨遭南非种族隔离政权屠杀十周年之际，安全理事会成员特此回顾安理会第392(1976)号决议，其中强烈谴责南非政府使用大规模暴力对付并屠杀非洲人民，包括学生和学生以及其他反对种族歧视的人。成员们深信，如果再发生这种惨案，南非局势对区域安全造成的已经严重的威胁将进一步加剧，国际和平与安全也可能受到更大的影响。

“安全理事会成员谴责只是为了维持种族隔离制度而采取的政策和一切镇压措施，特别是最

近宣布全国紧急状态、逮捕和拘留成千的参加反种族隔离斗争的人士等措施。安理会成员敦促立即无条件释放遭拘留的所有人士，并特别呼吁立即解除紧急状态，以便人们在没有警察和军队挑衅性干涉或恐吓的情况下纪念索韦托大屠杀十周年。

“安理会成员决心致力于正义与公平的解决，以彻底铲除种族歧视，使南非人民免遭更深苦难，特此警告南非政府：在纪念索韦托大屠杀十周年之际，如因镇压和恐吓行为而造成任何暴力、流血、杀人、伤害和损坏财产的事件，应由南非政府承担全部责任。

“安全理事会成员重申，南非被压迫人民争取彻底消灭种族隔离的斗争是合法的，并回顾以前的各项决议，要求南非种族主义政权废除种族隔离，在一个统一而不是分裂的南非让全体人民充分、自由地行使成人普选权，从而在多数人统治的基础上建立一个不分种族的民主社会。”

1986年11月28日，安理会第2723次会议就题为“南非问题：1986年11月24日安全理事会关于南非问题的第421(1977)号决议所设委员会主席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18474)”<sup>⑬</sup>的项目进行了讨论。

### 1986年11月28日 第591(1986)号决议

#### 安全理事会，

<sup>⑩</sup> 安理会在1977、1978、1979、1980、1981、1982、1983、1984和1985各年也曾通过关于这个问题的决议或决定。

<sup>⑪</sup> 见《安全理事会正式记录》，第四十一年，1986年4月、5月和6月份补编》。

<sup>⑫</sup> S/18157。

<sup>⑬</sup> 见《安全理事会正式记录》，第四十一年，1986年10月、11月和12月份补编》。

**回顾**其第 418 (1977)号决议，其中安理会决定对南非实行强制性武器禁运，

**回顾**其第 421 (1977)号决议，其中安理会委任一个由安理会全体成员组成的委员会，其任务除其他外要研究使对南非的强制性武器禁运更为有效的各种方法，并向安理会提出建议，

**回顾**其关于南非问题的第 473 (1980)号决议，

**回顾**安理会关于南非问题的第 421 (1977)号决议所设委员会 1980 年所提关于使对南非的强制性武器禁运更为有效的方法的报告，<sup>⑩</sup>

**回顾**其第 558 (1984)号决议，其中要求所有国家不得进口南非制造的武器、任何种类弹药和军用车辆，

**还回顾**第 473 (1980)号决议，其中安全理事会要求安全理事会第 421 (1977)号决议所设委员会加倍努力，就堵塞武器禁运中的一切漏洞、加强武器禁运并使武器禁运更全面化的措施提出建议，以确保彻底执行对南非的武器禁运，

**重申**其承认南非人民根据《联合国宪章》与《世界人权宣言》所规定的不可剥夺的人权和政治权利，为消除种族隔离和建立民主社会进行斗争是合法的，

**强烈谴责**南非种族主义政权使局势进一步恶化和大规模镇压所有反对种族隔离的人、屠杀和平示威人士和因政治原因遭到羁押的人、及蔑视大会和安全理事会的各项决议，特别是安全理事会第 417 (1977)号决议，

**重申**其第 418 (1977)号决议，并强调仍然有必要严格执行其全部规定，

**注意到**根据《宪章》安理会负有维持国际和平与安全的责任，

1. **促请**各国采取步骤，以确保列为禁运项目的组件不会通过第三国运给南非军事机构和警察；

2. **促请**各国禁止出口供南非拥有的现已禁运的飞机和其他军事设备使用的零配件，并禁止政府部门参与这类设备的维修和保养；

<sup>⑩</sup> 同上，《第三十五年，1980 年 7 月、8 月和 9 月份 编》，S/14179 号文件。

3. **促请**所有国家禁止向南非出口它们有理由认为会运交南非军警部队的具有军用能力和打算用于军事目的的各种物品，即飞机、飞机引擎、飞机零配件、电子和电讯设备、计算机和四轮驱动车辆；

4. **请**所有国家规定今后第 418 (1977)号决议中所指的“武器和有关物资”一词，除一切核武器、战略武器和常规武器外，还包括一切军用车辆与装备和准军事警察车辆与装备、以及上述车辆与装备的武器和弹药及零配件和供应品，并包括此等物品的销售和转让；

5. **请**所有国家严格执行第 418 (1977)号决议，不要在核领域同南非进行任何有助于南非制造和发展核武器或核爆炸装置的合作；

6. **再度请**所有国家不要进口南非生产的武器、任何种类弹药和军用车辆；

7. **要求**所有国家禁止任何南非武器进口或入境，以供在其管辖下的国际交易会和展览会展出；

8. **并要求**尚未做到的国家，在交流以及政府人员访问和互访会维持或增加南非的军警能力时，停止这种交流和访问；

9. **并要求**所有国家不要参加在南非境内进行的、它们有理由认为可能有助于南非军事能力的任何活动；

10. **请**所有国家确保其本国立法或相当的政策性指令保证在关于执行第 418 (1977)号决议的具体规定中列有吓阻违犯者的惩罚条款；

11. **并请**所有国家采取措施，调查违犯情事，预防将来的规避，并加强其执行第 418 (1977)号决议的机构，以期切实监测和核查违反武器禁运规定转让武器及其他设备的情况；

12. **并请**所有国家，包括非联合国会员国的国家，依照本决议的各项规定行事；

13. **并请**安全理事会关于南非问题的第 421 (1977)号决议所设委员会，按照第 418 (1977)号决议继续努力，确使对南非的武器禁运得到彻底执行，以使禁运更为有效；

14. 并请秘书长就本决议的执行进度向安全理事会提出报告，第一次报告应尽快提出，无论如何不得迟于 1987 年 6 月 30 日；

15. 决定继续处理此案。

第2723次会议以协商一致意见通过。

## 安哥拉对南非的控诉<sup>①</sup>

### 决 定

1986年 6 月 16 日，安理会第 2691 次会议决定，邀请安哥拉、古巴、南非、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扎伊尔和赞比亚的代表参加讨论题为“安哥拉对南非的控诉：1986 年 6 月 12 日安哥拉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S/18148)”<sup>②</sup> 的项目，但无表决权。

1986年 6 月 17 日，安理会第 2692 次会议决定，邀请德意志民主共和国、尼加拉瓜、乌克兰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和越南的代表参加讨论这个问题，但无表决权。

1986年 6 月 18 日，安理会第 2693 次会议决定，邀请捷克斯洛伐克、印度和蒙古的代表参加讨论这个问题，但无表决权。

<sup>①</sup> 安理会在 1978、1979、1980、1981、1983、1984 和 1985 各年也曾通过关于这个问题的决议或决定。

<sup>②</sup> 见《安全理事会正式记录，第四十一年，1986 年 4 月、5 月和 6 月份补编》。

## 1986 年 6 月 27 日尼加拉瓜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 决 定

1986年 7 月 1 日，安理会第 2694 次会议决定，邀请印度和尼加拉瓜的代表参加讨论题为“1986 年 6 月 27 日尼加拉瓜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S/18187)”<sup>①</sup> 的项目，但无表决权。

1986 年 7 月 2 日，安理会第 2695 次会议决定，邀请阿富汗、民主也门、德意志民主共和国、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西班牙、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和越南的代表参加讨论这个问题，但无表决权。

<sup>①</sup> 同上。

1986年7月2日，安理会第2696次会议决定，邀请安哥拉、古巴、捷克斯洛伐克、萨尔瓦多、蒙古、乌克兰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的代表参加讨论这个问题，但无表决权。

1986年7月3日，安理会第2697次会议决定，邀请阿尔及利亚、圭亚那、伊朗伊斯兰共和国、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和南斯拉夫的代表参加讨论这个问题，但无表决权。

---

## 1986年7月22日尼加拉瓜常驻联合国 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 决 定

1986年7月29日，安理会第2700次会议决定，邀请古巴、民主也门、萨尔瓦多、印度、尼加拉瓜和乌克兰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的代表参加讨论题为“1986年7月22日尼加拉瓜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18230)”<sup>⑩</sup>的项目，但无表决权。

1986年7月29日，安理会第2701次会议决定，邀请捷克斯洛伐克、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和越南的代表参加讨论这个问题，但无表决权。

1986年7月30日，安理会第2702次会议决定，邀请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和波兰的代表参加讨论这个问题，但无表决权。

1986年7月31日，安理会第2703次会议决定，邀请阿富汗、洪都拉斯、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和津巴布韦的代表参加讨论这个问题，但无表决权。

1986年7月31日，安理会第2704次会议决定，邀请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的代表参加讨论这个问题，但无表决权。

---

<sup>⑩</sup>见《安全理事会正式记录，第四十一年，1986年7月、8月和9月份补编》。

---

## 1986年10月17日尼加拉瓜常驻联合国 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 决 定

1986年10月21日，安理会第2715次会议决定，邀请尼加拉瓜代表参加

讨论题为“1986年10月17日尼加拉瓜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18415)”<sup>⑩</sup>的项目，但无表决权。

1986年10月22日，安理会第2716次会议决定，邀请阿根廷、古巴、印度、伊拉克、墨西哥、秘鲁和南斯拉夫的代表参加讨论这个问题，但无表决权。

1986年10月27日，安理会第2717次会议决定，邀请阿尔及利亚、民主也门、危地马拉、洪都拉斯、西班牙和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的代表参加讨论这个问题，但无表决权。

1986年10月28日，安理会第2718次会议决定，邀请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的代表参加讨论这个问题，但无表决权。

---

<sup>⑩</sup>同上，《1986年10月、11月和12月份补编》。

---

## 1986年11月13日乍得常驻联合国 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 决 定

1986年11月18日，安理会第2721次会议决定，邀请乍得、埃及、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和扎伊尔的代表参加讨论题为“1986年11月13日乍得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18456)”<sup>⑪</sup>的项目，但无表决权。

---

<sup>⑪</sup>同上。

---

## 1986年12月9日尼加拉瓜常驻联合国 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 决 定

1986年12月10日，安理会第2728次会议决定，邀请洪都拉斯和尼加拉瓜的代表参加讨论题为“1986年12月9日尼加拉瓜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18513)”<sup>⑫</sup>的项目，但无表决权。

---

<sup>⑫</sup>同上。

## 第二部分. 安全理事会审议的其他事项

### 关于秘书长人选的推荐<sup>⑩</sup>

1986年10月10日，安理会第2714次会议非公开举行，审议了推荐联合国秘书长人选的问题。

#### 1986年10月10日第589(1986)号决议

**安全理事会，**

**审议了推荐联合国秘书长人选的问题，**

向大会推荐哈维尔·佩雷斯·德奎利亚尔先生连任联合国秘书长，第二任期自1987年1月1日起至1991年12月31日止。

第2714次(非公开)会议一致通过。

---

<sup>⑩</sup>安理会在1946、1950、1953、1957、1962、1966、1971、1976和1981各年也曾通过关于这个问题的决议或决定。

## 1986年第一次列入安全理事会议程的项目

说明：安理会惯例，每次会议根据预先分发的临时议程通过该次会议议程；1986年每次会议通过的议程，见《安全理事会正式记录，第四十一年》，第2640次至第2730次会议。

下表按日期先后排列，表明安理会于1986年何次会议决定将以前没有的项目列入议程。

项    目	会    议	日    期
1986年2月4日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第2651次	1986年2月4日
南非局势.....	第2652次	1986年2月5日
1986年3月25日马耳他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1986年3月25日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1986年3月26日伊拉克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第2668次	1986年3月26日
1986年4月12日马耳他常驻联合国代表团临时代办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第2672次	1986年4月12日
1986年4月15日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常驻联合国代表团临时代办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1986年4月15日布基纳法索常驻联合国代表团临时代办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1986年4月15日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常驻联合国代表团临时代办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项 目

会 议 日 期

1986年4月15日阿曼常驻联合国代表 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第2674次 1986年4月15日
1986年6月27日尼加拉瓜常驻联合国 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第2694次 1986年7月1日
1986年7月22日尼加拉瓜常驻联合国 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第2700次 1986年7月29日
1986年10月17日尼加拉瓜常驻联合国 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第2715次 1986年10月21日
1986年11月13日乍得常驻联合国代表 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第2721次 1986年11月18日
1986年12月9日尼加拉瓜常驻联合国 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第2728次 1986年12月10日

## 1986 年安全理事会通过的决议一览表

决议编号	通过日期	事由	页次
581(1986)	1986年2月13日	南部非洲局势	10
582(1986)	1986年2月24日	伊朗和伊拉克间局势	12
583(1986)	1986年4月18日	中东局势	1
584(1986)	1986年5月29日	中东局势	2
585(1986)	1986年6月13日	塞浦路斯局势	17
586(1986)	1986年7月18日	中东局势	3
587(1986)	1986年9月23日	中东局势	4
588(1986)	1986年10月8日	伊朗和伊拉克间局势	13
589(1986)	1986年10月10日	关于秘书长人选的推荐	23
590(1986)	1986年11月26日	中东局势	6
591(1986)	1986年11月28日	南非问题	18
592(1986)	1986年12月8日	被占领阿拉伯领土的局势	7
593(1986)	1986年12月11日	塞浦路斯局势	17